

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函

地址：106臺北市基隆路4段43號
聯絡人：田珊珊0916-449-860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1日
發文字號：臺科大師培字第112010379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A095M0000Q112010379200-1. pdf)

主旨：本校依據教育部委託辦理「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混成課程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依據教育部委託辦理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混成課程，以下簡稱A1混成課程，課程包含兩個子課程，教師須依序完成課程。課程規劃詳如附件。

(一)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-混成課程(非同步2小時)，以下簡稱「A1非同步課程」。

(二)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-混成課程(同步1小時)，以下簡稱「A1同步課程」。

(三)教師依課程規定通過A1非同步課程，將由教育部磨課師平台自動登錄2小時之研習時數；通過A1同步課程者，本校將協助登錄1小時之研習時數。

(四)獲得A1非同步課程2小時及A1同步課程1小時之研習時數，即完成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混成課程的3小時培訓。

二、112年第三梯次「A1同步課程」將於112年6月7日(星期三)上午10:00-11:00辦理。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2/05/12



1120003407

(一)報名資格：報名本研習(A1同步課程)的老師需完成A1非同步課程(2小時)，獲得研習證明，並下載學習單；報名本研習時除了上傳A1同步課程2小時研習證明，並必須完成學習單及5-10分鐘的學習單內容解說影片。詳細規定請參考報名及研習資訊。

(二)課程將分為三個階段進行：

10:00-10:05：報到及研習說明(請提早於09:55上線，若未聽到研習說明，無法繼續課程)。

10:05-10:20：組內共學(參與教師進行同儕互評，對其他教師之解說影片進行評分)。

10:20-11:00：組間互學(輔導教授將依互評表隨機邀請教師說明評分原因，並給予建議)。

(三)報名及研習資訊，請於精進計畫網站活動訊息

(https://dlap.ntust.edu.tw/Webm2p2_ActivityViewer)中查看。

(四)團隊將於112年6月1日12:00於精進計畫網站最新消息

(https://dlap.ntust.edu.tw/Webm2p1_NewViewer)公告錄取名單。

(五)參與A1同步課程之教師可申請公(差)假及課務派代。

三、連絡窗口：

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數位學習與教育研究所田珊珊助理。

電郵信箱：tsrl.taiwan@gmail.com。

電話：0916-449-860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校師資培育中心

